

政务督查通报

第 6 期

施甸县人民政府督查室

2018 年 4 月 28 日

施甸县人民政府督查室关于 2018 年县委政府重点工作一季度完成情况的督查通报

按照《中共施甸县委办公室 施甸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2018 年重点工作任务分解的通知》（施办发〔2018〕20 号）工作要求，为全面了解和掌握全县 2018 年县委政府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县政府督查室对 2018 年县委政府重点工作一季度完成情况情况进行了实地督查和书面督查。现将施甸县 2018 年县委政府重点工作第一季度工作情况通报如下（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附件：施甸县 2018 年县委政府重点工作第一季度工作完成情况

报：县委常委、县人大主任、县政协主席、各位副县长。

发：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各工作部门、各直属机构。

抄送：县委各部门，县人大办，县政协办，县法院，县检察院，县人武部，省市驻施单位，各人民团体。

施甸县人民政府督查室

2018年4月28日印发
